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再生胶循环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查意见

2022年11月16日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对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再生胶循环利用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查阅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现场查验后，根据《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再生胶循环利用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筑环表[2021]214号）、《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再生胶循环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内容及有关规定，经认真讨论后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丁官村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内中部位置。该项目主要为废旧轮胎循环利用项目，主要包括废旧轮胎预处理区（含冲洗、拆解、制胶粉）、再生胶生产区、工艺油罐区、废轮胎堆存区、再生胶成品堆存区等，建设完成后年产再生胶5000吨。

目前，项目已建成废旧轮胎清洗区、废旧轮胎拆解区、废旧轮胎制粉区、再生胶生产车间；建成1个储油罐区（共2个芳烃油沥青储罐、每个油罐容积为30m³）、废轮胎堆存区、再生胶成品及拆解钢丝堆存区等；配套建成废旧轮胎破碎废气处理设施、精炼机废气处理设施、再生胶脱硫机废气处理设施；其他公辅和环保设施均利用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现有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2月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贵州省化工研究院编制完成了《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再生胶循环利用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6月25日取得了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环表[2021]214号）；目前该项目排污许可已纳入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统一申报，并取得了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200002144305326002R）；企业编制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在贵阳市环境突发事件应急中心备案（备案号：520123-2021-468-M）；项目于2021年7月初开工建设，2022年6月竣工调试；2022年8月委托贵州省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及相关工作。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工程实际总投4054.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19.2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2.93%。

（四）验收范围及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范围仅为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再生胶循环利用项目，主要为该工程配套设施及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运行调试达标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会专家和代表认真对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内容进来了现场核实，本项目实际工程建设内容和环保措施与环评结论和环评批复主要发生的变化为，原环评提出储油罐区设置1个芳烃油沥青储罐，项目实际设置为2个芳烃油沥青储罐（其中1个为备用储罐）。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一）污水

建设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项目设置雨水沟收集后自然排放进入干河；本项目废旧轮胎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设备冷却水、胶片冷却循环水经冷却循环槽（5m）冷却后循环使用；碱液喷淋水经中和处理后进入轮胎厂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进入轮胎厂已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污水轮胎厂污水处理站经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2水污染物直接排放限值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标准限值后，部分回用、部分外排。

（二）废气

项目破碎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脱硫工序产生的高浓度废气（硫化氢、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通过热力燃烧+碱液喷淋措施处理，精炼工序产生的低浓度废气（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通过布袋除尘+活性炭吸附措施处理，处理后的高、低浓度废气与破碎工序粉尘共用一根15m排气筒排放；破碎工序无组织排放的粉尘通过加强车间通排风处理。

（三）噪声

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破碎机、脱硫机、精炼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噪声。通过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加强车间门、窗的密闭性，以增加对生产设备产生噪声的隔音作用；对高噪声设备采用钢弹簧与橡胶复合中联式隔振结构；加强厂区周围绿化等措施以有效降低噪声对外环境影响。

（四）固废

项目生活垃圾及废旧轮胎沾带的泥土、砂石等经厂区集中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机油、废活性炭等临时贮存于公司现有危险暂存库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处理，并签订有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废旧轮胎拆解产生的钢丝、毛丝、尼龙帘

布统一收集至一般工业固废贮存间，交由综合利用单位进行回收利用；不合格的废胶片统一收集后回用于再生胶生产工序。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贵州省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再生胶循环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华测黔环验字[2022]第5号)，监测时本项目主体工程运行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所有产生废水、废气、噪声的设备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监测数据有效。

验收监测期间，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废水总排口 pH、悬浮物、氨氮、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总磷、石油类排放浓度均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表2 直接排放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 标准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总排气筒硫化氢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 表2 排放限值标准要求、其余因子(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以碳计)、甲苯、二甲苯)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 二级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硫化氢《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 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1 二级标准要求、其余因子(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场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再生胶循环利用项目较好的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政策，建设过程中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污染物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工程建设内容及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对照《关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芳烃油沥青储罐数量增加(且增加的1个为备用储罐)不属于重大变化。该项目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项目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验收组成员一致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及建议

(一) 建议将纤维分离时粉尘的袋式收尘设施密闭，将处理后的废气接入排气筒排

放；加强环保设施的定期检查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相关环保管理制度的落实，注意风险防范，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和安全意识，把环保工作落实到工作中。

（二）建议公司应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进一步细化和完善危废台账记录和管理；进一步按照国家环境保护验收相关文件要求，完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七、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陈立	贵州大学	教授	13608529099
张徽	贵州科学院	研究员	13608511626
冉均	酒检中心	主任	13984345239

验收单位：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6日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再生胶循环利用项目
竣工验收现场评审签到表

日期: 2022.11.16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电话
1	张德	贵州大学	研究员	13608511626
2	陈立	贵州大学	教授	13608529099
3	王强	贵州环境工程职业学院	系主任	13984345439
4	谢涛	贵州轮胎	处长助理	13593790251
5	徐德海	贵州轮胎	副部长	13985042799
6	张显龙	贵州轮胎	部长	13984331320
7	陈钢	贵州轮胎	安环部经理	13007855357
8	王伟	贵州轮胎	设备管理处	13984089326
9	常小革	贵州轮胎	/	18984551213
10				
11				
12				
13				
14				
15				
16				